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警政署 函

地址：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號
聯絡人：專員邱士祺
聯絡電話：自動02-23913012；警用
7226223
傳真電話：自動02-23579227
電子信箱：jun@np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警署保字第11201947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64P003567_1120194740_112D2028477-01.pdf、
11264P003567_1120194740_112D2028478-01.pdf、
11264P003567_1120194740_112D2028479-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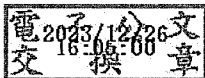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署112年機動保安警力及保安裝備整備督考評核成績、總結報告及優（缺）點一覽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相關文件：本署112年5月5日警署保字第1120100270號函修正「機動保安警力及保安裝備督考實施計畫」。
- 二、旨案督考績優機關直接出力人員行政獎勵，請依上開實施計畫肆、獎懲規定辦理。
- 三、本署刑事警察局、保安警察第一、第四、第五總隊各協辦並配合督考人員，請於嘉獎二次範圍內依權責核實敘獎。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本署刑事警察局、航空警察局、國道公路警察局、鐵路警察局、各保安警察總隊、各港務警察總隊、各縣（市）政府警察局

副本：本署人事室、會計室



保安科 112/12/26



A11120070775

內政部警政署112年機動保安警力及保安裝備整備督考成績表		
組別	機關名稱	等第
示範演練 觀摩組	保安警察第一總隊	比照特優
	保安警察第四總隊	比照特優
	保安警察第五總隊	比照特優
甲組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特優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特優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特優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特優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優等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優等
乙組	新竹市警察局	特優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	特優
	彰化縣警察局	特優
	南投縣政府警察局	特優
	雲林縣警察局	特優
	基隆市警察局	優等
	嘉義市政府警察局	優等
	嘉義縣警察局	優等
	屏東縣政府警察局	優等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優等
	苗栗縣警察局	甲等
	花蓮縣警察局	甲等
	臺東縣警察局	甲等
丙組	國道公路警察局	特優
	保安警察第三總隊	特優
	保安警察第六總隊	特優
	高雄港務警察總隊	特優
	澎湖縣政府警察局	特優
	保安警察第二總隊	優等
	臺中港務警察總隊	優等
	花蓮港務警察總隊	優等
	航空警察局	甲等
	鐵路警察局	甲等
	基隆港務警察總隊	甲等
	金門縣警察局	甲等
免列督考	保安警察第七總隊	
	連江縣警察局	

備註：本表各組別各等第機關依「本署行文各警察機關排序一覽表」排序。